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5 年度耕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

市级预算部门：江门市自然资源局

填报人姓名：马溪悦

联系电话：0750-3859590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0 日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调动群众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积极性，根据《江门市自然资源局 江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江门市耕地保护补偿激励实施细则>和<江门市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跨县域调剂实施细则>的通知》（江自然资〔2024〕1000号）等文件要求，对全市2025年度所有耕地（包括永久基本农田）进行市级经济补偿，补偿资金统筹安排用于“田长制”实施、补充耕地、耕地整治恢复、后期管护、农田水利建设等耕地保护相关工作。

二、项目实施情况

我市2025年度耕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为167万元，其中蓬江区1.54万元、江海区1.96万元、新会区12.83万元、台山市72.41万元、开平市36.08万元、鹤山市11.72万元、恩平市30.46万元，上述资金均已转移支付至各县（市、区）。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产出指标分析

1.数量指标：耕地保护面积达到167万亩。

完成情况：根据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最新数据显示，江门市耕地面积167.25万亩，完成目标任务。

2.质量指标：补偿资金发放合规性。

完成情况：市级财政已严格按照政策规定、程序要求发

放耕地保护补偿资金。

3.时效指标：年度资金支出进度 $\geq 90\%$ 。

完成情况：市级财政已按时推进资金发放，资金支出效率符合要求。

（二）效益指标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通过上级政府的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相关考核。

完成情况：根据自评分析，可顺利通过省级对市级的耕地保护考核，考核结果暂未通报。

2.生态效益指标：耕地保护利用达到长期可持续利用。

完成情况：我市耕地用途管制严格落实，耕地质量稳步提升。

3.生态效益指标：耕地范围内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完成情况：我市耕地生态环境质量稳步改善。

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四、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

1.部门协同高效推进。财政、自然资源分工协作，切实打通耕地保护“最后一公里”，全力保障耕地保护工作达到预期目标。

2.坚持精准发放。科学核定补偿标准、精准测算资金额度，实现资金安排与耕地面积、工作需求精准匹配，保证资金用在实处。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各县（市、区）自然资源部门反映，年度耕地保护经济

补偿资金下达给各县（市、区）后，请拨支付后滞留时间较长支出进度缓慢。

建议资金请拨后加强督促和资金使用监管，确保下达的年度耕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为耕地保护工作提高资金支持。

六、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

该项目能调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单位对耕地保护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升耕地的耕作条件及质量，提高农民保护耕地积极性，达到保护耕地的目的。综上所述，江门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度耕地保护经济补偿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